

中共黎城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黎教组办发〔2025〕1号

黎城县 2025 年初中入学工作实施方案

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是中央关心、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重大民生工作，也是优化营商环境，提升行政效能的重要举措。为规范招生秩序，严明招生纪律，推进“阳光招生”，确保我县2025年初中入学工作健康有序进行，努力实现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的目标，根据《长治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5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长教办字〔2025〕27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宗旨，全面贯

彻党的教育方针，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全面整治“暗箱操作”和“掐尖招生”，持续提高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促进教育公平，依法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营造良好教育生态，切实推进全县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和优质均衡发展。

二、招生原则

1. 坚持依法依规原则。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招生行为，统筹安排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读，积极接纳特殊儿童少年入学，做好控辍保学工作，确保适龄儿童少年全部入学。

2. 坚持就近划片原则。坚持“自愿申请、公开公平、就近就便”原则，根据学区生源、学校分布、学校规模、班额规定、交通状况等因素，科学确定县城各中学招生范围与招生计划，确保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学生就近入学。

3. 坚持阳光招生原则。全面公开招生政策和流程，实施“一网通办”，实现“入学跑零次”，对确需现场审核的要基本实现“最多跑一次”，严格招生条件，严肃招生纪律，规范招生行为，加强招生过程监督，确保招生公开、公平、公正，切实提升教育服务水平，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4. 坚持分批录取原则。县城范围内中学采取先报名后录取的方式进行。第一批次为监护人固定住所在学校服务区的学生；第二批次为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或经商户子女。录取办法是：同

一学校服务区内学生，先前一批次录取，前一批次录满，下一批次不再录取。如果预录学生超过学校提供学位数，县教体局统筹县城范围内各中学余额学位情况，对没有固定住址的学生采取集中统一随机派位的方式进行分配录取。

三、招生规模

招生规模轨制为：古城中学 10 轨、黎城二中 10 轨、黎城三中 10 轨、宏远中学 2 轨、西井中学 4 轨，共计 36 轨。

四、招生对象

（1）2025 年小学毕业生（含在外地就读的本县户籍小学毕业生）。

（2）来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中的 2025 年小学毕业生。

五、招生安排

（一）县城初中招生工作

县城初中招生全部实行网上报名，由县教体局统一安排，各学校组织实施。

1. 招生范围

（1）古城中学

A：县城范围内，家庭住址在北街以北、桥南路—桥北路—广北路（至原白水泥厂）以西区域内居住的小学毕业生。（不含火车站广场以北、广北路以西、长邯铁路以东、古城大街以南的小学毕业生）

B：南委泉中心小学校、源庄中心小学校、洪井中心小学校、晋福中心小学校、赵家山小学、靳家街小学服务区内的毕业生。

（2）黎城二中

A：家庭住址在北街（东延伸至东湖）以北、桥南路—桥北路—广北路（原白水泥厂）以东的小学毕业生。

B：火车站广场以北、广北路以西、长邯铁路以东、古城大街以南的小学毕业生。

C：东阳关中心小学校、停河铺中心小学校、望北小学、服务区内的小学毕业生。

（3）黎城三中

A：家庭住址在北街（东延伸至东湖，西至新 207 国道）以南的小学毕业生。

B：上遥中心小学校、柏峪中心小学校、西件中心小学校、程家山中心小学校、仁庄小学服务区内的小学毕业生。

（4）宏远中学

本县及非本县户籍的小学毕业生。

2. 报名方式

（1）线上（网上）报名：在县城初中划片招生范围内有固定住址的所有小学毕业生、镇村小学毕业生（不含西井中心小学、黄崖洞中心小学毕业生），及来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小学毕业生等适龄儿童少年的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于 8 月 1 日—5 日，通过手机端或电脑端进行入学报名。

①手机端

公众号登录入口：关注“长治市教育局”微信公众号，点击菜单“义务教育”，进入“长治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

②电脑端

长治市教育局官网：登录 <https://jyj.changzhi.gov.cn/>，点击“长治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服务平台”入口图标，进入平台。

此外，还可以通过电脑端登录山西省政务服务网（<https://www.sxzwfw.gov.cn>）进行入学报名。根据系统提示选择相应类别，填报信息和证件上传（出生证、户口簿、居住证、房产证明等资料原件），等待审核。等待期间保持手机畅通，关注平台查看审核进度。如平台显示通过审核，请于8月21日到所分配学校领取入学通知书。如平台显示未通过审核，请等待电话或短信通知重新进行线下审核。

（2）线下审核：“未通过”招生平台审核的学生，请家长保持手机畅通，等待学校电话或短信通知，到学校重新进行线下资料审核。

1. 有固定住址的学生，在审核时需提供以下材料：户口簿、有效房产证原件（如果没有房产证可提供购房合同、房管部门证明、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手续、居住使用水电气缴费发票），所有证件必须是原件。

没有固定住址信息的来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学生，在审核时需提供以下材料：户口簿、居住证、学籍信息表（加盖原学校公

章)、劳动合同、租房合同或房产证明等能表明有合法稳定就业和住址的材料(经商户提供营业执照)。

2.审核时需填写线下审核登记表一式两份(交一份,自留一份),所有证件验证原件无误后,提交复印件。

3.如家长因特殊原因延误报名的,可在9月1日后,携带相关材料,直接到县教体局322室补报,按照住址分配入学。如住址划片内学校学位已满,则按照相对就近的原则,安排到其他有余额学位的学校入学。

(二) 西井中学招生工作

西井中学招生范围为西井中心小学校、黄崖洞中心小学校服务范围内小学毕业生。参照县城初中招生有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按照“就近入学”的原则自主招生。要在服务区范围内公布招生入学条件、报名时间、招生范围、报名程序等,确保服务区范围内所有适龄学生全部直接升入初中。8月15日,到县教体局322室领取初中入学通知书,并和西井中心小学校、黄崖洞中心小学校一起向服务区范围内符合条件的小学毕业生发放初中入学通知书,26日前,将登记注册的新生花名表和搭班教师花名表,经校长签字盖章交县教体局322室(纸质版和电子版),8月28日进行均衡编班。

(三) 民办学校招生

民办学校的招生坚持“公民同招”原则,宏远中学招生全部实行网上报名。在全县统一时间内,适龄儿童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通过手机或电脑端进行网上报名。严格控制报名人数,

确保不超过招生计划。报名人数未超过招生计划的，全部注册入学，空余计划不再进行补招。民办学校不得招收未经网上报名的适龄儿童少年入学。

（四）报名须知

1. 适龄儿童少年的关键信息，如：姓名、身份证号、户籍、现住址等要真实有效。报名工作结束后，家长填报的信息会与公安、房管等部门进行数据比对，如填报不实信息、伪造并上传虚假报名证件资料，将直接影响学生录取，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由此造成的后果自负。

2. 本次是全市公、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同一时间网上报名，您可以从公办或民办学校中，选择志愿学校进行填报，系统将对学生个人信息进行自动查重校对，同一学生无法重复报名，请您结合学生实际情况慎重选择。

3. 入学材料审核、录取等相关通知信息，系统将通过报名的手机号码进行推送，请密切关注。

4. 系统报名功能开放期间，注册人可随时修改相关信息，但网上报名时间截止后将无法进行修改。如需修改报名学生身份证号等关键信息，或进行报名区县调整，需删除学生全部信息后重新进行报名。

5. 报名时间先后与能否入学无关，建议家长朋友们错时错峰进行报名。

（五）时间安排

（1）8月1日—5日，网上报名阶段。

（2）8月6日—8日，各学校进行线上审核，家长及相关监护人要保持手机畅通，关注审核状况。

（3）8月9日—12日，未通过线上审核的小学毕业生携带报名相关资料到学校进行线下审核。

（4）8月14日—15日，各学校汇总线上线下数据，整理各校新生名单，同时报教育体育局，并领取入学通知书。

（5）8月16日—18日，在教育体育局322室接受各学校及家长反映报名、录取相关问题，进行处置。

（6）8月21日—25日，21日各学校在校门口公示新生分配名单。并开始向学生发放入学通知书，进行登记注册。公示结束后将公示名单和现场照片，经校长签字盖章后报局322室。

（7）8月26日，各学校将所有登记注册的新生花名表和搭班教师花名表，经校长签字盖章交县教体局322室（纸质版和电子版）。

（8）8月28日上午，全县新生在教体局公开实施均衡编班，并在学校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将公示照片发邮箱lxcj2025@163.com。

（9）9月3日，各学校组织新生正式开学。

六、工作要求

（一）公布招生计划。7月下旬，通过融媒体、学校班级群、在学校门口和县城主要街道张贴招生公告等方式，向社会公布招

生入学政策，确保辖区内所有小学毕业生全部升入初中学校学习。

（二）严格资料审核。各县城初中要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安排守原则、业务强的教师参加线上、线下报名资格审核工作，参与审核的工作人员要熟悉审核程序和业务，严格审核学生或家长提供的相关材料，不得徇私舞弊，审核工作实行谁审核、谁负责。各相关单位要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不得弄虚作假。

（三）严格学籍管理。中学新生学籍严格按照《山西省中小学生学籍管理办法》要求执行，严禁学生与学籍分离，学校不得接收无学籍学生，严禁任何形式的择校，对于学校擅自招收未经县教体局审核办理录取手续的学生不予注册。严格控制班容量，每班 50 人。所有超班容量的学校，一律不予注册电子学籍。

（四）严格均衡编班。8 月 28 日为全县中小学均衡编班日，各中学依据《长治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均衡编班实施办法》（长教办字〔2022〕47 号）和《黎城县义务教育学校均衡编班实施办法》要求，秉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坚持做到严肃纪律、严格程序、统一办法、认真组织，均衡编班、均衡配备教师。

（五）规范招生行为。各校招生工作要严格落实本方案各项规定，不得提前单独招生，不得扩大范围招生，不得接收分配到其他学校的学生，不得做虚假广告进行宣传。全县所有初中新生必须凭入学通知书入学，入学通知书由县教体局统一发放。

（六）责任追究与监督。县教体局负责统筹组织实施全县义

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校招生工作。学校校长为本校招生工作第一责任人，要严格执行教育部“十项严禁”纪律要求和省、市、县招生纪律，对违反招生规定的学校校长和其他责任人，一经查实将依法追究，严肃处理。各位家长对其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对通过提供虚假信息、证明择校上学的学生，一经查实，退回原服务区学校就近上学，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监督举报电话：0355-5672197

附件：黎城县 2025 年县城区域中学划片招生示意图

中共黎城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20 日

办公室



附件：

黎城县 2025 年县城区域中学划片招生示意图

